

产业发展开创新局面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国两会期间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重要论述系列述评之三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听民意 解民忧 固长效

——各地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一切工作都是为了人民的幸福。我们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开展以来，重庆、海南、云南、陕西等地坚持高标准谋划、高质量推进，以调查研究摸清实情，以开门教育广纳民声，以建章立制巩固成果，着力在整改落实上出实招、求实效，推动学习教育不断走深走实。

深入一线听民意 找准查实突出问题

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重庆市委以一体推进学查改为抓手，层层压实政治责任，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开展专题研讨交流，带动全市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开展集中学习5800余次。市、县、乡、村四级联动，形成全覆盖、无死角、无盲区的学习态势。

海南省委各级领导干部带头，通过座谈会、下基层、大走访、大数据平台梳理等方式，广泛听取群众对政绩观偏差问题的意见建议。海南组织省委巡视办、省审计厅、省财政厅等单位对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等反馈问题进行“大起底”，收集涉及政绩观偏差尚未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彻底的问题，并及时反馈至相关责任单位。

云南省委组织开展专题调研，访谈部分州、县党政正职及州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和党员群众，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3000余份，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同时，迅速组建省级工作专班，完善运行机制，统筹推进学习教育。云南省级工作专班派出14个组，分赴云南16个州市及部分省级部门、高校、省属企业等调研，督促工作落实。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陕西省委推动学习教育与深化开展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三个年”活动结合起来，全面提升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基层质效。举办学习教育读书班，组织现职省部级领导干部、省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认真研读相关内容，开展专题研讨，增强开展学习教育的责任和担当。

实干担当解民忧 用心办好民生实事

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真出业绩、出真业绩。在重庆市北碚区，当地将“企业家接待日”作为学习教育的重要抓手，由区委、区政府等主要责任人牵头，每月轮流接待企业。活动中，企业家反映的生产经营、项目建设中的痛点难点及对区域发展的意见建议，责任部门及时跟踪督办、结果反馈，开展满意度评价，推动问题诉求办理形成闭环。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北碚区已接待企业9家，精准收集各类问题23件，其中6件办结销号，其余问题均纳入督办台账。

政绩观既体现在解决现实矛盾上，也体现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上。一些地区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作为践行正确政绩观的“试金石”。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一旧迁安置小区2289套住房因政策衔接不畅等原因，群众多年仍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书。当地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启动不动产登记工作。目前，该回迁安置小区已办结印花税和契税137套，下证103套，剩余办证材料正陆续收件审核。

民心是最大的政治，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在云南红河、昭通，当地因地制宜打造“家门口的务工车间”，让群众赚钱顾家“两不误”，走出一条产业下沉、就业就近、增收稳定的民生发展新路子；在云南普洱市孟连县，牛油果产业推行“334”利益分配机制，将三成利润交到农户手中，通过合作组织生产，依靠龙头企业开拓市场，实现了产业发展与农民增收的同频共振、利益共享。

陕西及时组建省委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对不同层级、不同领域、不同对象开展精准精细指导。因地制宜指导其立足职能职责和行业领域特点，准确把握政绩观偏差和错位的不同表现，有针对性地推进问题查摆和整改落实工作，增强学习教育实效。

建章立制固长效 推动整改常态化

管党治党越有效，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就越有力。各地在学习教育中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着力在建章立制上下功夫，推动正确政绩观在思想上牢固树立、在实践中落地生根，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

重庆市司法局将学习教育融入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工作中，从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入手，围绕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以及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等问题，开展集中整治。

聚焦海南自贸港封关后民生领域新需求，海南制定《海南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方案》，围绕群众期盼，深化解决物业服务领域突出问题，重点整治物业服务“质价不符”、侵占公共收益等。针对经营主体需求和发展堵点，推行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直通服务，设立自贸港海关、税务、市场监管首席，政策咨询解答率达到100%。

云南对标对表中央要求，紧密结合云南实际，制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从学习研讨、查摆问题、整改落实、建章立制、开门教育等5个方面细化了14项具体工作任务，确保学习教育不走过场、不流于形式。

陕西对过去已经曝光整改的政绩观偏差典型问题持续跟踪，举一反三深入查摆问题。县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正抓紧制定主要问题清单并按程序报审，对初步查摆出的问题，能立即整改的及时整改，对问题突出、一时难以解决的，建立立行立改台账，细化整改措施，推动问题实质性解决。

新华社记者（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条件，发挥比较优势，坚持稳中求进、梯度培育，推动我国未来产业发展不断取得新突破。

“构建未来产业全链条培育体系”“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布局一批国家未来产业研究院和概念验证中心”……“十五五”规划纲要围绕“前瞻布局未来产业”作出系统部署。

国内首个聚焦具身智能数据集开源社区成立、全球首款侵入式脑机接口医疗器械获批上市、氢能综合应用试点启动……这个春天，我国产业向“新”势能持续汇聚。

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一体两面。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

工业互联网嵌入传统制造生产线，驱动工厂数字化转型；量子精密测量技术在高端装备领域落地，解决行业痛点的同时，也加速自身商业化；合成生物学与传统化工结合，催生绿色低碳新工艺……

实践表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是梯次接续、双向赋能的有机整体。既要看到传统产业向新的潜能、空间，以及对新兴产业的托举、支撑，也要发挥新兴产业在落地未来中的引领、带动作用。统筹推进、协同发力，才能更好激发新动能，更大范围凝聚起发展合力。

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要防止一哄而上、泡沫化，也不要搞一种模式”，不同地区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科研条件存在差异，不同地区对发展条件要求也不尽相同。各地要根据自身条件统筹考量，有选择性地推动新兴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做到既巩固已有优势，又开辟新的增长空间。

创新聚势能，产业开新局。让我们奋楫争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夯实传统产业、壮大新兴产业、谋划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不断拓宽产业发展空间，为中国式现代化奠定更加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

新华社记者 周圆（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近几年，越来越多鲜活的事实表明，传统产业并非落后产能的代名词，高度重视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不仅能在更新旧动能中迸发新活力，也为孕育新质生产力、打造新产业新赛道提供必要支撑。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将“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摆在“加紧培育壮大新动能”工作首位。持续推进重点产业提质升级、新部署一批重大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安排2000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一项项部署，正推动更多传统产业“老树发新芽”。

新兴产业是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抓手。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有利于快速形成规模化产业集群，发挥“一业带百业”的乘数效应，带动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国家发展改革委数据显示，集成电路、航空航天、生物医药、低空经济、新型储能、智能机器人等六大新兴产业产值相关产值在2025年已接近6万亿元，预计到2030年有望扩大到10万亿元以上。

“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发展壮大新兴产业”，并作出了一系列具体安排：“因地制宜建设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

广东着手做大做强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生物制造等新兴产业；上海加速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商业火箭等创新产品突破产业规模化发展瓶颈……记者近期在全国多地看到，“十五五”开局之年，各地正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抢抓新机遇，新兴产业发展高地不断隆起。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作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载体，发展未来产业是应对全球产业竞争的主动选择，塑造长远发展新优势的关键支点。

今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论及未来产业发展，强调“要站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高度，立足客观



山花掩映的黄花城水长城（4月1日摄）。仲春时节，北京怀柔黄花城水长城边，山花竞相绽放，与长城交相辉映，构成一幅壮丽的春日画卷。新华社记者 陈晔华 摄

『天网二〇二六』行动正式启动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4月2日，中央反腐败协调小组国际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工作办公室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2026年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跨境腐败治理工作，启动“天网2026”行动。

会议指出，2025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央反腐败协调小组直接指挥下，办公室各成员单位和各省区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保持追逃追赃强大攻势，实现“百名红通人员”亚洲地区清零，纵深推进跨境腐败治理，深化“一带一路”廉洁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会议决定启动“天网2026”行动。其中，国家监委牵头开展职务犯罪境外追逃挽损专项行动，公安部开展“猎狐”专项行动，中国人民银行会同公安部开展预防、打击利用离岸公司和地下钱庄向境外转移赃款专项行动，中央组织部会同公安部、国家移民管理局抓好“裸官”任职岗位管理和公职人员因私出国（境）违规问题治理等工作。

会议要求，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落实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强化标本兼治，保持高压震慑，严查跨境腐败案件，开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制定反跨境腐败法，深化反腐败执法司法合作，集中力量攻坚“百名红通人员”，近年来新增外逃案件，加大追逃挽损力度，以天罗地网断其后路、绝其幻想。

全国确认见义勇为人员累计超过17.8万人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记者 冯家顺）记者4月2日从中央政法委获悉，据各地统计，全国确认见义勇为人员累计超过17.8万人，许多见义勇为英雄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献出宝贵生命，仅2025年就有96人。

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是新时代彰显社会正气的鲜明底色。见义勇为英雄模范面对危险挺身而出，在违法犯罪面前亮剑、在灾害事故面前冲锋，用热血守护家

国安宁，用生命维护他人安危。

为弘扬崇尚英雄、缅怀英烈、争当先锋的社会风尚，凝聚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法治中国的精神力量，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于2026年清明节期间，在中国长安网、中央政法委员长安剑微信公众号开展“致敬缅怀 崇义向善——2026年清明节向见义勇为英雄和牺牲人员致敬活动”，通过活动页面追忆英雄事迹，敬献鲜花，表达深切哀思。

以统一规范信用评价赋能高质量发展

——解读《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专家表示，实施方案通过系统设计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制度框架和运行机制，以务实举措纠治重复评价、标准割裂、权益保障不足等问题，推动企业信用评价从“自行探索”迈向“统一规范”新阶段，为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信用动能。

国家发展改革委营商环境发展促进中心综合处处长何玲指出，实施方案的出台是完善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重要制度安排。

据介绍，社会信用制度是市场经济的基础制度，实施方案明确了公共信用评价与市场化信用评价相辅相成的关系，推动两类信息双向融合，助力实现政府更有为、市场更有效。

同时，针对各地各部门评价规则不一致、结果不互认的痛点，实施方案划清评价权责，统一公共信用评价规则，从制度层面破除市场壁垒，让信用良好的企业在融资、招投标等环节享受更多信用红利，大幅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信息中心信息化和产业部研究员张晓兰介绍，在评价规则上，实施方案统一了指标数据来源、结果等级及评价周期，并

明确评价周期最长不超过一年，评价规则应当向全社会公开，让企业清楚知道信用“好在哪、差在哪”。

此外，在权益保障方面，实施方案注重全流程规范。企业完成信用修复后，相关评价结果需及时更新调整；同时畅通异议申诉处理渠道，保障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对于实施方案的落地，何玲表示，重点要强化三方面协同。一是政府与市场协同，政府提供基础性、普惠性的信用“基准线”，市场机构在此基础上开发多元化、个性化的增值服务，比如开发符合民营中小微企业特点的信贷产品等，形成优势互补。

二是中央与地方协同，国家层面聚焦顶层设计，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建立健全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行业主管部门要建立本行业全国统一的信用评价制度规则，地方层面立足落地应用与优化服务，创新培育更多“信用+”应用场景。

三是评价与应用协同，评价要支撑应用，应用要反哺评价。比如，金融机构发现实际违约率与评级不符、监管部门发现评价结果与实际风险存在偏差，都要建立闭环反馈机制，推动信用评价在应用中持续完善，实现评价与应用良性互促、协同增效。新华社记者 戴锦锋 魏玉坤（据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 季度明查暗访正式启动

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记者 黄轶铭）记者2日从应急管理部获悉，按照2026年度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有关安排，自4月初起，由国务院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带队的24个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将陆续对重点地区开展季度明查暗访。

此次明查暗访将重点针对今年以来发生的典型事故和重大涉险事故暴露出的问题，聚焦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进情况、安全生产重点任务和“一件事”全链条整治成效、重点行业领域重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等，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专家指导服务，通过发现问题倒查有关部门履职情况，督促推动各地区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切实提升风险隐患排查质效，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坚决遏制事故多发势头，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针对明查暗访发现的典型案例将依法查处、追责问责、公开曝光。

App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将被治理

据新华社北京4月2日电 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2日发布公告称，2026年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深入治理App、SDK等服务产品以及互联网广告、教育、交通、卫生健康、金融等重点领域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典型问题，围绕重点问题开展系列专项行动。

其中，教育领域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专项治理将重点治理：教育机构运营的网站、App等过度收集位置、学校、学籍、家长身份证号、联系方式、职业等个人信息；校外培训机构向合作的第三方机构提供个人信息，但未向个人信息主体告知合作的第三方机构名称、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未取得个人信息主体同意等。

交通领域违法违规收集使用个人信息专项治理将重点治理：公共停车场扫码缴费等功能强制要求用户注册、登录、强制收集手机号等个人信息；线上出行购票平台向合作的票务代理等第三方机构提供个人信息，但未向个人信息主体告知合作的第三方机构名称、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未取得个人信息主体同意等。